

2019 年长治市（本级）滨湖综合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

# 2019年长治市（本级）滨湖综合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

## 一、区域情况

### （一）长治市基本情况

长治市位于山西省东南部。东倚太行山，与河北、河南两省为邻，西屏太岳山，与临汾市接壤，南部与晋城市毗邻，北部与晋中市交界。长治市东西长 150 千米，南北宽 140 千米，总面积为 13955 平方千米，占全省总面积的 8.90%。长治市辖 4 区 8 县：潞州区、潞城区、上党区、屯留区、襄垣县、平顺县、黎城县、壶关县、长子县、武乡县、沁县、沁源县。总人口约为 345.5 万人。长治古称上党，亦称潞安，是山西省东南部的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

### （二）长治市经济发展概况

长治市 2018 年生产总值 164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3.9 亿元，下降 1.3%，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3.88%；第二产业增加值 891.7 亿元，增长 7.8%，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54.19%；第三产业增加值 690.0 亿元，增长 8.0%，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41.93%。

### （三）长治市全市财政收支情况

#### 1、政府性基金收支基本情况

201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19,413.00 万元，支出执行

228,154.00 万元。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13,261.00 万元，支出执行 398,017.00 万元。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42,166.00 万元，支出执行 399,495.00 万元。

## 2、其他政府性基金收支基本情况

2016 年，全市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0.00 万元、支出执行 2,176.00 万元；

2017 年，全市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17.00 万元、支出执行 11,717.00 万元；

2018 年，全市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01.00 万元、支出执行 913.00 万元。

## （四）长治市全市政府性债务状况

截止 2016 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12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8.78 亿元、专项债务 27.73 亿元。政府债务限额为 140.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01.4 亿元、专项债务 39.1 亿元。分地区看，市本级债务余额 70.99 亿元，县区债务余额 55.51 亿元。

截止 2017 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136.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00.31 亿元、专项债务 36.17 亿元。政府债务限额为 152.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09.2 亿元、专项债务 43.3 亿元。分地区看，市本级债务余额 88.18 亿元，县区债务余额 48.3 亿元。

截止 2018 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57.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14.36 亿元、专项债务 43.19 亿元。政府债务全年限额为 182.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6.1 亿元、专项债务 56.5 亿元。分地区看，市本级债务余额 104.94 亿元，县区债务余额 52.61 亿元。

从未来偿还时间来看，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到期政府债券分别为 5.97 亿元、18.69 亿元、17.26 亿元、19.66 亿元，分别占全市债务 3.79%、11.86%、10.96%、12.48%。

从债务资金的投向看，我市政府性债务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53.84 亿元、教育支出 18.75 亿元、公路支出 12.34 亿元、医疗卫生支出 3.99 亿元、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8.32 亿元、其他项目支出 60.31 亿元。

## **（五）市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 **1、政府性基金收支基本情况**

201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3,908.00 万元，支出执行 86,495.00 万元。

2017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6,616.00 万元，支出执行 108,806.00 万元。

2018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7,614.00 万元，支出执行 139,266.00 万元。

### **2、其他政府性基金收支基本情况**

2016 年市本级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00 万元，无相应支出。

2017 年市本级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2.00 万元，支出执行 163.00 万元。

2018年市本级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为零，无相应支出。

## （六）市本级债务情况

2016年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81.5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0.72亿元，专项债务30.87亿元。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70.9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9.11亿元，专项债务21.88亿元。2016年省财政厅转贷我市新增债券17亿元，置换债券20.97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新增债券15.01亿元，置换债券10.7亿元。

2017年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100.1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3.3亿元，专项债务36.86亿元。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88.1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7.8亿元，专项债务30.38亿元。2017年省财政厅转贷我市新增债券18.5亿元（其中：外债转贷1.4亿元），置换债券18.95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新增债券17.1亿元，置换债券9.67亿元。

2018年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121.4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74.14亿元，专项债务47.28亿元。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104.9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8.47亿元，专项债务36.47亿元。2018年省财政厅转贷我市新增债券30.1亿元（其中：外债转贷3.233亿元），置换债券11.52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新增债券18.03亿元，置换债券5.75亿元。

从未来偿还时间来看，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到期政府债券分别为3.48亿元、11.79亿元、13.62亿元、16.86亿元，分别占全市债务3.32%、11.23%、12.98%、16.07%。

从债务资金的投向看，我市政府性债务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38.21 亿元、教育支出 8.1 亿元、公路支出 5.06 亿元、医疗卫生支出 3.44 亿元、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5.07 亿元、其他项目支出 45.06 亿元。

## 二、专项债券发行方案

2019 年长治市（本级）滨湖综合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为新增债券。本批次债券发行总规模 41,000.00 万元，期限为 7 年期和 10 年期，均为每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流通。

债券发行计划表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万元）	发行期限
2019 年	20,000.00	7 年期
2019 年	21,000.00	10 年期
合计	41,000.00	

## 三、项目情况

### （一）长治市滨湖旅游区建设项目

#### 1、项目主体

项目主体为长治市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处。

#### 2、项目建设规模

本项目涉及长治市漳泽湖东岸生态修复与保护综合治理一期工程（迎宾大道至气象塔-芦苇荡片区）、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

程两个工程。

项目地址位于长治市漳泽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的东岸南部区域，总面积 1.68 平方公里；东岸绿化分隔带 5,350 米（南起迎宾大道，北至神龙湖大桥），总面积约为 0.16 平方公里；同时还需建设南起迎宾大道，北至规划一路（上韩村以南），全长 5.8 公里的道路、新建一座桥梁（神农湖大桥），一座人行过街天桥，一条座人行过街地道。

### 3、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迎宾大道至气象塔-芦苇荡片区东岸水系整治与提升、地形整治、植被修复、雨水湿地、生态驳岸整治、配套绿化带建设、以及生态项目所必需的配套建筑、铺装广场、小品构筑物、水电等配套管网工程；道路、桥梁的路基路面、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给水、燃气、电力及通信等配套管网工程。

### 4、建设期

建设期为 2 年，计划从 2019 年 4 月开始至 2021 年 5 月底前完成。

### 5、项目审批情况

(1) 2018 年 9 月 6 日，长治市漳泽湖东岸生态修复与保护综合治理一期工程项目取得长治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核发的《山西省风景名胜区建设工程选址意见书》（长建景 2018 字第 002 号）；2018 年 9 月 7 日取得长治市规划勘测局核发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14040020181018 号）；2018 年 9 月 7 日取得长治市国土资源局关于《长治市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关于办理长治市漳泽湖东

岸生态修复与保护综合治理一期工程项目用地意见申请的函》的复函；2018年9月10日取得《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治市漳泽湖东岸生态修复与保护综合治理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审发[2018]55号）。

(2) 2019年1月25日，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项目取得长治市规划勘测局出具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140400201901012号）；2019年1月28日，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项目取得《长治市国土资源局郊区分局关于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项目用地的意见》（长郊国土资发〔2019〕10号）；2019年3月8日，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项目取得《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审发〔2019〕23号）。

## **（二）长治市太行1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一期工程**

### **1、项目主体**

项目主体为长治市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处。

### **2、项目建设规模**

本次发行债券筹集资金建设的路段为长治市太行1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的一期工程。本项目属于旅游道路改扩建，环漳泽湖而建，建设道路为主线，长6.5km，南起迎宾大道，北至马庄湾南侧，设计道路等级为三级公路，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为30km/h。

### 3、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主要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排水工程、智能化系统及其它配套服务设施。

### 4、建设期

项目预计工期为 6 个月，计划从 2019 年 4 月开始，于 2019 年 10 月底前完工。

### 5、项目审批情况

2018 年 8 月 28 日，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取得《长治市国土资源局郊区分局关于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用地的意见》（长郊国土资发〔2018〕114 号）；2018 年 8 月 29 日，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取得《屯留县国土资源局关于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拟用地的意见》（屯国土资函〔2018〕69 号）；2018 年 9 月 5 日，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取得长治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山西省风景名胜区建设工程选址意见书》（长建景 2018 字第 001 号）；2018 年 9 月 7 日，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取得《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审发〔2018〕50 号）。

## 四、项目总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 （一）编制依据及原则

- 1、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
- 2、《“十三五”全国旅游业发展规划》；
- 3、《住建部关于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的指导意见》（建规[2017]59号文件）；
- 4、《国务院关于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的意见》；
- 5、《发改委关于支持首批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的通知》；
- 6、《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18]54号）；
- 7、《山西省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好农村路”和三大板块旅游公路建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建一[2018]83号）。

## （二）总投资估算

滨湖综合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91,535.35 万元，其中：

### 1、长治市滨湖旅游区建设项目总投资 172,505.48 万元

（1）长治市漳泽湖东岸生态修复与保护综合治理一期工程项目（迎宾大道至气象塔-芦苇荡片区）工程投资为 63,353.85 万元，其中迎宾大道至气象塔-芦苇荡片区单项目工程投资为 52,267.22 万元，东岸绿化分隔带 5350 米（南起迎宾大道，北至神龙湖大桥）单项目工程投资 11,086.63 万元；

(2) 长治市滨湖景观大道一期工程项目投资为 96,887.64 万元;

(3) 债券存续期需支付的利息共计 12,226.37 万元;

(4) 债券发行手续费及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37.62 万元。

注：债券票面利率参考当前 7 年期、10 年国债收益率利率（基准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上浮 30% 来测算，约为 3.9905%、4.0663%；手续费及服务费等按照发行金额 1.1% 预估。

## **2、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19,029.87 万元**

(1) 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一期工程投资为 17,122.92 万元;

(2) 债券存续期需支付的利息共计 1,899.47 万元;

(3) 债券发行手续费及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7.48 万元。

注：债券票面利率参考当前 7 年国债收益率利率（基准日 2019 年 2 月 19 日）上浮 30% 来测算，约为 3.9905%；手续费及服务费等按照发行金额 1.1% 预估。

### **（三）项目资金来源**

长治市滨湖综合建设项目所需项目资金总额为 191,535.35 万元，其中：

#### **1、长治市滨湖旅游区建设项目 172,505.48 万元资金来源：**

(1) 财政投入 138,305.48 万元做为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 80.17%；

(2) 资金缺口 34,200.00 万元本次拟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来

解决，其中七年期债券 13,200.00 万元，十年期 21,000.00 万元。

2、长治市太行 1 号旅游公路-环漳泽湖旅游路（支线）项目一期工程 19,029.87 万元资金来源：

(1) 省级财政补助 3,082.13 万元，占项目建设投资成本的 18%；

(2) 市级财政补助 1,712.29 万元，占项目建设投资成本的 10%；

(3) 财政投入资金 7,435.4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9.07%；

(4) 资金缺口 6,800.00 万元拟通过本期发行七年期政府专项债券来解决。

#### （四）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现已完成可研批复、项目选址、土地、规划等前期手续，计划于 2019 年 4 月开工招标建设，2019 年计划使用资金 106,890.71 万元，2020 年使用资金 72,597.78 万元，剩余年度支付剩余债券存续期剩余利息 12,046.87 万元。

分年度使用计划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2029 年	合计
投资金额（万元）	106,890.71	72,597.78	12,046.87	191,535.35
占比	55.81%	37.90%	6.29%	1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经营收益预测

长治市滨湖综合建设项目完成建设投入运营后，债券存续期间内收入预计可实现各类经营净收益 82,775.81 万元。

## 1、经营收入

本项目景区面积较大，经营项目种类较多，将在景区内配套停车场、游览车、游船等设施，同时在沿路设置旅游广告牌。上述配套性设施可产生观光门票收入、广告费收入、休闲娱乐项目收入等，根据长治市旅游数据预测，充足的客流量为项目产生收益提供保障，预计项目从2021年产生收益，债券存续期间内收入可达到134,558.74万元，具体收入情况如下表：

经营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观光门票收入	广告费收入	休闲娱乐项目收入	停车费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	合计
2021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2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3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4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5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6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7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8年	4,460.25	5,677.50	3,194.00	2,003.85	974.55	16,310.15
2029年	1,115.06	1,419.38	798.50	500.96	243.64	4,077.54
合计	36,797.06	46,839.38	26,350.50	16,531.76	8,040.04	134,558.74

## 2、运营成本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园区运营管理费、卫生养护费、维护修理费及其他费用（安保费用等），经估算，预计债券存续期间内运营成本为51,782.93万元，因考虑到项目进项税较大，本次不考虑增值税，债券存续期间所得税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表：

## 运营成本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运营管理费	卫生养护费	维护修理费	其他费用	税费	合计
2021年	1,212.35	794.39	344.66	96.47	3,465.57	5,913.45
2022年	1,252.07	823.11	361.89	101.30	3,442.94	5,981.32
2023年	1,293.78	853.27	379.99	106.36	3,419.19	6,052.58
2024年	1,337.56	884.93	398.99	111.68	3,394.25	6,127.41
2025年	1,383.54	918.17	858.94	117.26	3,258.06	6,535.98
2026年	1,486.82	1,063.08	439.89	123.13	3,299.31	6,412.22
2027年	1,537.51	1,099.74	461.88	129.28	3,270.43	6,498.85
2028年	1,590.74	1,138.22	484.97	135.75	3,240.12	6,589.80
2029年	411.66	294.66	127.31	35.63	802.07	1,671.32
合计	11,506.03	7,869.57	3,858.52	956.87	27,591.94	51,782.93

### (二) 项目融资成本预测

本项目融资成本 55,170.94 万元，主要包括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的筹资费用、每年所支付的利息费用，其中：

- 1、发行的债券本金 41,000.00 万元；
- 2、债券存续期间累计需支付的利息共计 14,125.84 万元；
- 3、支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及银行券商等承销商的发行手续费及服务费等费用 45.10 万元。

### (三) 项目收益、成本平衡及本息覆盖倍数情况

根据前述财务数据进行如下项目资金平衡测算，据测算数据，该项目收入可以覆盖债券的本金以及利息支出，能够达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合计
1	项目资金来源 (1)=(2)+(3)+(4)+(5)	133,238.98	58,296.37										191,535.35
2	省级补助资金(2)	3,082.13											3,082.13
3	市级补助资金(3)	1,712.29											1,712.29
4	财政投入资金(4)	87,444.56	58,296.37										145,740.93
5	专项债券资金(5)	41,000.00											41,000.00
6	开发建设支出(6)	106,418.65	70,945.76										177,364.41
7	项目运营净收入 (7)=(8)-(9)			10,396.70	10,328.83	10,257.57	10,182.74	9,774.17	9,897.93	9,811.30	9,720.35	2,406.21	82,775.81
8	项目运营收入(8)			16,310.15	16,310.15	16,310.15	16,310.15	16,310.15	16,310.15	16,310.15	16,310.15	4,077.54	134,558.74
9	项目运营成本(9)			5,913.45	5,981.32	6,052.58	6,127.41	6,535.98	6,412.22	6,498.85	6,589.80	1,671.32	51,782.93
10	融资本金支出 (10)=(11)+(12)+(13)	472.06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21,652.01	853.92	853.92	21,426.96	55,170.94
11	债券本金支出(11)								20,000.00			21,000.00	41,000.00
12	债券利息支出(12)	426.96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1,652.01	853.92	853.92	426.96	14,125.84
13	手续费及服务费等(13)	45.10											45.10
14	现金流量净额(14) =(1)-(6)+(7)-(10)	26,348.27	-14,301.40	8,744.69	8,676.82	8,605.56	8,530.73	8,122.16	-11,754.09	8,957.39	8,866.43	-19,020.75	41,775.81
15	累计现金流量净额(15)	26,348.27	12,046.87	20,791.56	29,468.38	38,073.93	46,604.66	54,726.82	42,972.74	51,930.12	60,796.56	41,775.81	
16	本息覆盖倍数 (16)=(7)/(10)												1.50

经上述测算，项目本息保障倍数为 1.50 倍，能够满足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要求。在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全部 41,000.00 万元专项债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将仍有 41,775.81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期间将不存在任何资金缺口。

#### **（四）偿债保障措施**

经测算，长治市滨湖综合建设项目实施完成后，预计实现的项目收益可与融资本息实现自求平衡。项目单位保证本期专项债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形成的门票收入、停车费收入、衍生娱乐项目收益及其他收入，优先用于专项债券的本息偿付，若项目收益实现不足时，长治市财政局将统筹安排政府性基金收入来弥补缺口。

### **六、项目建设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和意义**

滨湖综合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长治市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的要求，符合漳泽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的发展战略要求，满足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生态多样性保护、社会发展、科普教育以及市民休闲游憩的需要，项目建成后，将极大改善湿地的生态环境、游赏环境，提高湿地公园的游赏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能够落实长治市总规及漳泽湖战略发展的相关建设要求，这对于切实保护和合理利用湿地资源、促使国家湿地有度、有序地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可行的。

## **(二) 项目经济社会效益**

### **1、生态效益**

通过对漳泽湖东岸的改造建设，对人为活动进行了严格的管理和控制，在对湿地公园内的湿地生态系统进行保育的基础上，建立流域复合生态系统，保护和新建多样性的湿地环境，能极大丰富滨湖区的湿地景观类型，为各类湿地生物提供多样化的栖息空间，将显著提升滨湖区的生态承载力以及综合生态效益。

### **2、社会效益**

通过对滨湖区的生态修复和综合治理，在保护和营造湿地景观的同时，有助于科普湿地生态系统的构成，从而唤起公众自然保护意识，促进自然资源保护；也可以打造成体验地方文化、科研、体育教育的理想基地。加大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对经济增长和扩大就业机会具有积极作用。“交通先行”将为滨湖区建设注入强大动力，提供高品位的生态休闲体验场所，增加当地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当地居民收入。

### **3、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包含直接经济效益和间接经济效益。结合一些盈利项目的设置，滨湖综合建设项目直接的经济效益可以满足日常的管理和经营，而且随着园区科普、科研、体育娱乐活动的合理配置，会吸引更多的人流，而人流的集聚又带来很多间接的收益，如周围商业地块的升值，因为商业活动的展开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人气”，居住地块的升值等。

## **七、项目评估和发行人对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本专项债券项目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评估并出具专业评价报告。

本专项债券项目委托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认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专项债券发行人信用由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针对项目进行信用评级，评定等级为 AAA。

## **八、预见风险及防范措施**

### **（一）自然环境因素分析**

环境影响方面的风险主要指项目实施对周围水资源、矿产资源、文物古迹、风景名胜、自然环境等产生的负面影响，致使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要增加大量投资进行防护和治理等。

### **（二）总投资规划调整风险**

本次项目总投资的核算和规划布局是根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得出，市政府主管部门批复后可能会有小幅度的变动，影响资金项目资本金投入和发债计划安排。

### **（三）项目经营价格波动风险**

本项目中大部分收入来源为观光旅游收入。因市场价格以及经济状况的不确定性，旅游收益可能会受宏观经济以及当地市场情况影响。

### **（四）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 **（五）流动性风险**

本次发行的专项债券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流通，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及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在转让时存在无法找到交易对象而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 **（六）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 10 月 27 日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第 7.1 点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结合实际制定当地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经山西省政府批准，山西省财政厅印发《山西省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山西省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1、本项目建设期间，政府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以确保专项债券按时还本付息。

2、加强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本金数量；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和证券发行债券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策略。

3、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风险。

4、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在项目区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专项预算，逐年提取还本资金，减少年度收入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造成的影响。如确实出现收入无法按时实现的情况，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可按次规定发行专项债券先行偿还。

## 九、主管部门职责

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前提下，加快项目对应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加强收益资金调度，及时足额度将还本付息资金缴入国库；财政部门加强基金预算管理，提早催调项目收入，保证债券按时还本付息。

## 十、总体评价

总体来看，2019年长治市滨湖综合建设项目收益比较可观，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观光旅游收益等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能够完

全覆盖发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项目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预计发生的可能性较小，此次长治市滨湖综合建设项目发行专项债券具有可行性。

长治市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处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



长治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

